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百嘉百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净值精度调整的公告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为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经与基金托管人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百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 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恢复本基金份额净值的原净值精

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数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 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 接受个人投资者申购业务的公告

基金名称		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人保民富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8322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	
暂停相关业务 的起始日及原 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04-30	
	暂停申购的原因说明	本基金在运作过程中,因基金份额赎回导致被动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50%,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暂停接受个人投资者的申赎申请。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人保民富债券A	人保民富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18322	018323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		是	是

注:本基金暂停申购业务只针对个人投资者。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本公司")从2024年4月30日起,暂停接受对人保民富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 "本基金")个人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恢复办理个人投资者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 公告。个人投资者的赎回业务不受影响。本基金仍接受机构投资者的申购业务。 (2)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fund.

piccamc.com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 《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 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中银机构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基金 经理变更公告

基金名称	中银机构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机构现金管理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2195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祭静	
共同自建平器室的共把器室定理灶石	徐一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易芳菲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易芳菲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4年4月29日	
特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无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基金经理变更事项已在中国证券找 生效。	· 2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变更手续。上述调整自2024年4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招募说明书提示性公告

中银丰润定明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丰荣定明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机构现金管理货币市场基金、中银乐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债1-5年期国开行债券捐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全文于2024年4月29日在本公司网站(www bocim.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按露网站(http://eld.csrc.gov.cn/fund)按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按打本公司客服电话(021-38834788/400-888-5566)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是很快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特此公告。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财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财务负责人	
2.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言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财务负责人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彭玖雯	
离任原因	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退休	
离任日期	2024-04-30	
是否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	-	
3.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变更事项已经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在新聘任财务负责人之 前,由公司总经理杨凯履行财务负责人职责。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终止 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 旗下基金相关销售业务的公告

为维护投资者的利益,经与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友好协商,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24年4月30日起终止北京中期时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相关销售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办理相关业务。敬 请投资者妥善做好安排。

投资者如有任何问题,请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9-108-108

研述:www.cfund108.com 网址:www.cfund108.com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 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 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2024年4月30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 部分基金增加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根据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与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西证券")》 署的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及补充协议,自2024年5月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将增加华西证券为销售机构,同时开通办理基金的定投及转换业务。投资者可在华西证券办理相关基金的开户、申购 睦同等业务。业务办理的具体事宜请遵从该公司的相关规定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富安达科技创新混合C	019253
2.	富安达科技领航混合C	018987
3.	富安达稳健配置6个月持有期混合	015047
4.	富安达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A	010746
5.	富安达长三角区域主题混合C	019792
二、适用拉	D资者范围	
适用于通	过华西证券基金交易平台办理本公司指定基金的开户、申购、定投、转	换、赎回等业务的

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热线:95584、4008-888-818 公司网站:www.hx168.com.cn 2.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申话:400-630-6999(免长途活费) 021-61870666 公司网址:www.fadfunds.com

23、里安远小: 1.投资者欲了解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和《富安达基

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业务规则》。
2.风险提示:投资人尽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足规能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使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由于基金定投本身是一种基金投资方式、因此不能避免在投资运行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或实信用、勤勉尽费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上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数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特此公告。 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登记结算业务规则》。

富安达行业轮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 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提示性公告

品资料概要更新全文于2024年4月30日在本公 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奋阀。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30-6999 。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

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江苏银行为代销机构并参加 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银行")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24年4月30日起,增加江苏银行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销售机构,并参加江苏银行开展的相关费率活动。现就有关 事项公告如下

、302.71 (ALITA 投资者可在江苏银行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 001157) 国联安税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税意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4076) 国联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沪深300至TF联接;基

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 基金代码: 000058) 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债券:基金代码:A类

013672、C类01367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60、B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基金代码:A类011994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20、B类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基金代码:255010)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德威特洗混合刑证券投资其全(其全简称,国联安特洗混合,其全代码257020 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混合:基金代码:257030

307) 国联安鑫元1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元1个月持有混合;基金代码:A

国联安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科创 60ETF联接;基金代码:A类013893、C类013894)
国联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

同世安与最亦化書任均容浪今刑证券扣容其今(其今篇称,同世安与楊亦化混合,其今代祖,6米

110636.C.实U18881) 国联安屯匹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5708) 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区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 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区下联接;基金代码:A类007300,C类007301) 国联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8108,C类

国联安鸿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鸿利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16940、C

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基金代码,006568)

国联安鑫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 国联安鑫乾混合; 基金代码:A类004081、C类

JOZ / 国联安增顺纯债债券刑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国联安增顺债券,基金代码,A 类008880. C 类

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基金代码:257070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基金代码:001956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100指数:基金代码:A类00059.C 国联安德鑫纯债债券刑证券投资甚全(其全简称,国联安德鑫,其全代码,A米006152 C米

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003275、C

国联安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价值优选股票;基金代码:006138)

国联安核心资产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资产混合,基金代码:006864) 国联安通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通盈混合;基金代码:A类000664、C

国联安核心趋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趋势一年持有混合;基金

件码·A类014325、C类014326 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014955.C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

電子へ・地へくからはMAKボータッコとリルムとはSALAプラスの基本駅は安全は、基本同かに国味文工・販商・ 駅接、基金作品・発金57060(2巻01557) 国联安鑫総3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総3个月持有混合;基金代码:A

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14636、C类

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 数7天持有期:基金代码:015956

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基金简称: 国联安科创混合 (LOF); 基金代码:

国联安中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LOF)(基金简称: 国联安中证100指数 (LOF); 基金代码:

入场。 投资者可在江苏银行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业务: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LOF);基金代码:

162511)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 定每期申购

日、拍數金额及相數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和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拍數金额及相數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和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37710页有70回 定投业务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投资者可到江苏银行营业网点或通过江苏银行认可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方式 见江苏银行各分支机构的公告。

3、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汀苏银行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

(1) // 中间分型在校业分时/设区台项目元开业本公司/开政风速速率下(1) // 广户信息体外/,具体开户程序消遣循江苏银行的规定。 (2) 已开立国职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江苏银行官方平台或江苏银行的大型会员工方由请增用交易账号(已在江苏银行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江苏银行的规定。 5、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江苏银行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江苏 银行规定的日期进行定期扣款。 投资者应与江苏银行就相关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具体最低申购金额遵

循江苏银行的规定,但每月最少不得低于人民币10元(含10元)。

参加定投业务适用的申购费率同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或相关的最新公告中载明的申购

6、又须明以 每月空际扫蒙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 算申购份 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 工厂作日。

5、定明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 相关凭证到原 销售网点或通过正苏银行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江苏银行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本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江苏银行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

(3)本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江苏银行的具体规定。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 基金管理 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

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1)转换手续费塞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塞调整将另行公告。

(2)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

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人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 为依据来计算,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零,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2、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存映于94位=10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 – 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2)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手续费=0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3)转入金额=转出金额-转换费用 4)转入份额=转入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作为确定依据。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人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专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人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

(3)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

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在相关网点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4)目前 每次对上述单口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请原则上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加 因某笔基全转 出业务导致该基金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金额少于100份时 基金管理人 将该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

出业多导致该基金单个交易账户印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基金管理人 将该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预额限制。 (5)单个开放日单只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与转出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 申请份额与转入申请价额总数。有以为企工了户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等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该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金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

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采闻以可报山中用将不了以顺起。 (6)目前,原持有基金为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的,只能转换为其他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

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其他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 (7)上述业务规则具体以各相关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 (8)在江苏银行具体可办理转换业务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为江苏银行已销售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基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转换业务规则并公告。 、费率优惠内容

名称、优惠标准、优惠活动期限以销售机构公示信息为准,本公司将不对费率设置 折扣限制,申购费率 可定费用的,不享受折扣费率。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 x.费率优惠期限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24年4月30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江苏银行的相关公

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19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cpicfunds.com

|、本公告仅就汀苏银行开诵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等相关 销售业务的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 金一定盈 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

农政人处当元57丁斯泰基走出界上额投政机场中持续联等间面打瓦约瓦加。是界止额权安定。19年22 特广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原介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 不能规避基金投资 |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 出适当的 四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资明市》和《市品资料概》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

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 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台升会以基本简的。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 管理办法》和《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 管理合同》")的有关规定,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泛品代码:A类: 970052、(类:970053、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的管理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的管理人")经与本集合计划托管人。)协商一致、 央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集合计划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 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对应对主集合证据,自是记录的。自是自由的大学领别从来方式以为李序文的和下: 1.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会议投票表决起让时间:自2024年5月8日起至2024年6月11日17:00止(纸质投票以集合计划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 3.会议纸面表决票的高达地点:

收件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A座18层 邮政编码:100020

4、电话投票形式表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由话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提交按太公告规定的由话投票方式进行

电比较示形式的云、以则机器供养施全权本公告规定的电话投票方式进行。 6、短信投票形式教决票的提交(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短信投票形式的会议通讯表决票提交按本公告规定的短信投票方式进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会议审议事项(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需要的效果为、1844年。

有关事项的议案》(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的说明请参见《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

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见附件四)。

三、风磴登记台 本次会议的权益登记日为2024年5月7日,即该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集合计划登记机构登记在 册的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均有权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纸面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 1.本次持有人大会的表决票见附件二。本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集合计划管 理人网站(www.founders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 载并打印等方式埴制夷冲画

%以升1户中7几%的现代表。 2.本集合计划的额持有人应当按照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 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下同)正反面复印件; (2) 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或经授权的业务章(以下合称"公

(2) 机构化设置自行权采出为,新任农民采上加温本毕也公单现金投农的业身量(以下宣称公章),并提供加温公童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法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温公童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 合格强外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单位公章(如有)或由投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投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护照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合格强外机构投资者所签署的投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投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签署 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

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根据本公告第五条的规定授权其他个人或机构代其在本次集合计划份 侧持有人大会上投票。受托人接受集合计划价制持有人抵而方式投权代理投票的。这由受托人在委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授权委托书照件以及本公告第五条第(三)款授权方式的"1.纸而方式授权"中所规定的集计划价制持有人以及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文件或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 (5)以上各项及本公告正文全文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等文件,以本集合计划管理

3、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自2024年5月8日起至 2024年6月11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收到表决票的时间为准)通过专人送交,邮寄送达至本公告第一条第3项所述的寄达地址,并在信封背面注明:"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 告第一条第49明亦还的奇心或求,并任信封曾闻注明:"万止业券鑫妃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 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二)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为方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参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自2024年5月8日起至2024年6月

11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集合计划管理人可主动与预留有效联系方式的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通话过程中以回答提回方式核实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身份后,由人工

操合计划的物符有人取得联系,任理店过程中以但合强的力工概念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身切后,由人上 整席根据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从而完成集合计划的物部符有人大会的投票。为保护集 合计划的物符有人对机构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暂一进行,建设工程,通过电话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 人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对机构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暂一开通。 (三)短信投票(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第一大通。 为方便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参与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人 为方便集合计划的物件有人会与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人会投票。自2024年5月8日起至2024年6月 11日17:00止(以集合计划管理人系统记录时间为准),集合计划管理人可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有效手机号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短信表 机号码切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交互信集投票短信,集合计划的物符有人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短信表 决意见内容为"姓名+身份证任号码+同意》反对方探",三种表决意见中必须选择一种目史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例如,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同意本议案,则短信表决意见应为"姓名+身份证件号码+同意"。请个人投资者务必按照上述格式要求问复短信。对于选择短信投票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其短信回复的内容不完整应者,她不容存要求的情况下,在表决截止前,集合计划管理人可以选择通过电话回访确认,在通话过程中核实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身份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以通过电话投票方式 完成投票。为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利益,上述所有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通过短 信投票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对机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暂不开通。因运营商原因 导致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无法获取短信进行投票的情况,请投资者选择集合计划管理人认可的其他方

为便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有尽可能多的机会参与本次会议,使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本次会议 上充分表达其意志,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除可以直接投票外,还可以授权他人代其在集合计划份额持有 人大会上投票。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在集合

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上表决需符合以下规则:

有本集合计划份额的,授权无效。

本集合计划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可委托他人代理行使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 人大会的表决权。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授权他人行使表决权的票数按该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所持有的 全部集合计划份额数计算,一份集合计划份额代表一票表决权。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未持

(二)受托人(代理人)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以委托本集合计划管理人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机构和个人,代为行使 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表决权。 三)授权方式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权益登记日是否持有集合计划份额以及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的数额以登

本集合计划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可通过纸面授权方式授权受托人代为行使表决权。集合计划份

網持有人通过抵而方式投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的件三。集合计划份網持有人通过抵而方式投权的,授权委托书的样本请见本公告的件三。集合计划份網持有人可通过剪报、复印或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founders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等方式获取授权委托书样本。

1)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

1)个人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并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提供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益公童的营业块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童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等)。
2)机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委托他人投票的,受托人应提供由委托人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授

毛书的格式可参考附件三的样本)并在授权委托书上加盖该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 SS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正反面,护昭或其他身份证明文件的复印件,该会 & 简外和构构资表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考证阻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会&简外和构构资务签署表达 情场产的的现在分词。看的2次交先行为适自的2次交代,不然自然交换。 票的其他证明文件,并提供该合格填外机构投资者的营业技规、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设任法则 复口件、以及取得合格填外机构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口件、如受托人为个人、还需提供受托人的 有效身份证件正反而复印件,如受托人为机构、还需提供该受托人加益企业的资业块据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有权部门的批文或登记证书复印件

,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如果同一集合计划份额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以时间在最后的一次纸面授权为准。同时

多次以有效纸面方式授权的,若授权表示一致,以一致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表示不一致,视为无效授 x; (2)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按照受托人的意志 厅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选择其中一种表

(3)如委托人既进行委托授权,自身又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则以自身有效表决票为准。 3.授权时间 受权时间以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收到授权委托书的时间为准。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接受集合计划份额

ハ、リ 宗 1、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集合计划托管人授权代 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2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集合计划 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所持有每份集合计划份额享有一票夷决权

(2)纸面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纸面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集合计划管理 人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计入参加 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总数。 4A、集合11划时被行有人人宏观依印集合11处时能应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填、多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或表决意愿无法判断,但其他各项符合 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计人有效表决票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集合计划 份额计入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 或表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集会计划管理人的 均为无效表决 票: 无效表决票不计人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总数。 4)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

4)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黑的,如各表决果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罪;如各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别。 A 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累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累视为被撤回; B 送送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职上做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界; C 送送的间按如下原则确定: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乏时间为准,邮寄的以集合计划管理人收到的时

4. 由话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4、4.10名农采用70X70V2 在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期间内由集合计划管理人主动与预留有效联系方式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电 話联系,该等通话内容形成录音资料,录音内容完整涵盖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身份确认及对议案进行的 月确表决意见,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人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 计入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集合计划份额总数。能够核实身份但授权不明确或未发 表明确表决意见的,视为弃权表决票,计人有效表决票;无法核实身份的为无效表决票。

5、短信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集合计划管理人通过短信平台向预留手机是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发送征集投票短信。集合计 现的领持有人会证规划是这位一句问题由于的"空中的现在分词"的现代时代人会证规划系统信,来与自然的特殊。 别价额持有人在会议投票表决规定期间内按照格式要求回复短信表明表决意见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 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人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集合计划份额计人参加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通过集合计划管理人的短信表决通道重复提交有效短信表决票的,以集合计

大的表决短信视为被撤回。 集合计划份额挂有人通过短信表决方式投票 表使用预留手机号码回复的 视为无效 若使用预留 等可以如7%对于1人通过发信息农民力五亿条,未使用效由于40。可以应200,代为7次2。 石使用效由 手机号码回复的,需在表决矩信里明确选择同意。反对或是弃权的一种,仅提供身份证件号码和姓名,但 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或选择形式不符合要求的视为弃权。 表决短信里仅有表决意见而未提供身份证件号码、提供的身份证件号码有误、未提供姓名、提供的 姓名有误或有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的,为无效表决票。

如表决短信里仅有表决意见而未提供身份证件号码、提供的身份证件号码有误、未提供姓名、提供

划管理人在截止时间之前最后一次收到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所发送成功的有效表决短信为准、先送

的姓名有强或有其他不符合要求的情况。集合计划管理人可以选择通过电话回访的方式核实持有人的 身份、核实表决意见。电话回访时能够核实身份并且可以明确表决意见的为有效表决票、能够核实身份 但未发表明确表决意见的,视为有权表决票,计人有效表决票、无线交身份的方数表决票、能够核实身份 6、同一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采用多种方法进行投票、若各表决票之表决意见相同时,则视为同一表 决票:表决之意思相异时,按如下原则处理: (1)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2)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计入弃权表决票,集合计划

管理人可以在投票表决处。前主动与预留有效联系方式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在进活过程中以问答方式核实持有人身份后,由人工坐席根据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意愿进行投票记录从而完成持有人大会的投票。为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私。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3)送达时间按如下原则确定: 专人选达的以实际递交给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的时间为准,邮寄的 以本公告列明的收件人收到的时间为准;电话及短信投票送达时间以集合计划管理人系统中显示的投 七、决议生效的条件 本次会议召开的条件为: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 本公云以台开印涂杆/7: 本人直按四典农水思见组农农地区小农西桑农水 有人所持有的集合计划的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集合计划总价额的二分之一(本会议表决的票数要求为:《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

里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须经参加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

含三分之二)通过方为有效。 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集合计划管理人应当自通过之日起5 习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生效之日起2日内在规定媒介上公告。集合计 划管理人、集合计划托管人和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应当执行生效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生 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对全体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托管人均有 二次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人可在本次公告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同一议案重新召集集 八····(江本公公古印海古)以加州时有人人会台开印间印37 月以后,3个12以9城间,以来重新日来深台计划的微特有人大会。应当由代表本集合计划在公司经营记日集台计划的微一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集合计划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合计划总价额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集合计划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

期间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作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集合计划份额持有 人重新作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重新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联系电话:010-56992720

(17)四4(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7) / (1

联系人: 肖璇

展合计划实施清算并终止集合计划合同。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网班:www.founderse.com 2.集合计划托管人、监督人、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公证机关:北京市中信公证处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4层

联系人:李小青 联系电话:010-68442200

4、见证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4.见业培师单分所: 上海市通力律师争务所 联系电话:021-31358666 十、重要提示 1. 清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在提交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 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以及会计师费、律师费等相关 费用可从集合计划资产列支。

3、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本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founderse

com),中国证验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集合计划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95577咨询。 4.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附件一: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的议

附件二: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界 附件三: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四: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议案

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

天于终止万止此券鑫说一年将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天事项的以案 方正证券鑫的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运作管理办法》)》)和《方正证券鑫统 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第五部分的资 定"《资产管理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集合计划资 产净值纸于6000万元情形的,集合计划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前线

产种值批于5000万元前形的,集合计划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于以披露;连续60个工作日出规削延 情形的,集合计划管理人应当在1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提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持续运作、转换运 作方式、与其他集合计划合并或者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等,并在6个月内召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截至2023年11月16日,方正证券監份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已连续60个工 行日低于5000万元。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管理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 券投资基金法》、《运作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经与托管人交通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合计划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集合计划的集合 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 审议终止《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 为实施终止集合计划合同的方案,提议授权集合计划管理人办理本次终止集合计划合同的有关。 体事官,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确定清算程序及集合计划合同终止的具体时间,并根据《关于终止 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的相关内容x

集合计划管理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30日 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 十冊人(受杆人)姓名/名称 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 自建合同有大争项的这条》 计划份额持有人/代理人(受托人)签名或盖章

. 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托书 并代为全权行使对所有议案的表决权。本授权不得转授权。若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 管理计划重新召开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非本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授权继续有效。

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在填写完整并签字或盖章后方为有效。

(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登录集合计划管理人网站(www.founderse

委托日期: 年 月 授权委托书填写注意事项:

2、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关于终止方正证券套偿—在挂有期债券刑集会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会同有关事项议案的说明

方案要点 1、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的运作 在通过《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统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的集合计划价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前,本集合计划仍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约定的运作方

今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未通过本次议案。则本集会计划的相关业务安排请参见集会计划管理人 届时发布的相关公告 2.集合计划财产清算 (1)通过《关于终止方正证券鑫院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的 议案》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集合计划 管理人将自决议生效之日起按照《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按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

序,集合计划管理人拟将不再接受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提出的赎回,转换转出和转托管申请,具体详见 /片,集合计划自建入机构不再按交乘合计划的制持与大陆的原则,我换转品和转托管申请,具体并外 集合计划管理人届时发布的公告。投资者在暂停接受赎回、转换转出和转托管申请之前已经进交的顺 回、转换转出和转托管申请。本集合计划将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进行正常的清算交收。

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工作人员。

4)制作清算报告;

(5)集合计划财产清管程序 (6)集合计划则广码界值为: 1)(资产管理合同)终止情形出现时,由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统一接管集合计划; 2)对集合计划财产和债权债务进行清理和确认; 3)对集合计划财产进行估值和变现;

5) 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进行外部审计,聘请律师事务所对清算报告出具法律意见书:) 将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公告;) 对集合计划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清算费用是指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在进行集合计划清算过程中发生的所有合理费用,清算费用 由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优先从集合计划财产中支付。 (8)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剩余资产的分配

3、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完毕,清算报告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予以公告后,《资产管理合同》终止。 二、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的可行性 根据《资产管理会同》约定,本集会计划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终止《资产管理会同》的

经履行相关程序后《资产管理合同》应当终止。 《资产管理合同》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章节约定,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的事项 须经特别决议通过,在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决议即可生效: (1)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集合计

文的持有集合计划份额的凭证。委托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出典的委托人持有集合计划份额的凭证 委托人的代理投票授权委托证明符合法律法规、《资产管理合同》和公告的规定,并与登记机构记录

, (3)须经参加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含三分之二)通 讨方可做出。 因此,终止《资产管理合同》不存在法律方面的障碍。

1的工作小组,接着从10时间持有人人运动顺利自开及后头由身上下的过行,集后并为自建人成立了了 1的工作小组,筹备集合计划价额持有人大会审查,并全排师事务所、公证机构。部分投资者进行 值,制定了投资者通过通讯方式参与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方法,从而保证集合计划份额持有 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后,将根据《资产管理合同》中有关集合计划财产清算的规定,成立集

海有权益登记日代表集合计划价额之之一以上集合计划价额的持有人。第二1 对证例时有人人会处 当有权益登记日代表集合计划价额二分之一以上集合计划价额的持有人参加,方可召开。为防范本次集 合计划价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上述要求而不能成功召开,集合计划管理人将在会前尽可能与集合计划 份额持有人进行预沟通,争取更多的持有人参加集合计划价额持有人大会。 如有必要,集合计划管理人将根据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意见,在履行相关程序后对议案进行适当修

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有关事项的议案》公告后,部分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同 能选择赎回其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

在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前,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申请赎回其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仍需按照《资

产管理合同》约定的方式进行。如果发生了巨额赎回或可以暂停赎回的情形、集合计划管理人可以根据当时的资产组合状况决定全额赎回或部分延期赎回,或暂停接受赎回申请。同时,集合计划管理人也会

联系人: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申话:95571

投资者若对本方案的内容有任何意见或建议,欢迎及时反馈给本集合计划管理人。

网站:www.foundersc.con

1: 福以打"V"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集 形态制持有人所特金部集合计划份额的接决意见,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来说。多说,销载、学还走游队及表决意 更到所。但其他多项符合本公告被应的。视为将权表决,让人有效表决界,并按"将权"上分对应的表决特果,其所代

型形划里鄉召升申以相同以茶出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类型及证件号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证件类型及证件号码: H

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所有集合计划份额。

根据市场环境变化、为保护集合计划阶级特易人的对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产管理办法》和《方正证券鑫悦一年持有期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有关规定,提议终止《资产管理合同》,具体方案如下:

为保护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本集合计划于2024年4月16日起(含当日)暂停申购业务。如 果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本次议案,则本集合计划将进入清算程序不再恢复申购业务,如果

口。 (2)自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并公告之日的下一工作日起,本集合计划即进人清算程

序,本集合计划进入清算程序后,停止收取管理费、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 序,本来管计划进入高岸程序后,停止收取管理货,尤管效和销售服务效。 (4)集合计划管理人组契财产清算小组并在中国证监会的监督下进行清算。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托管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

对集合计划和表现广流订为加。)集合计划附产清算的期限为6个月,但因本集合计划所持证券的流动性受到限制而不能及时变 算期限相应顺延。

(6)集合14 20到了自身制度以下的75mc 依据集合计划制产清算的分配方案,将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后的全部剩余资产和除集合计划财产清 算费用、交纳所欠税款并清偿集合计划债务后,按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比例进行分

划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集合计划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 (2) 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或受托代表他人出具表决意见的代理人。同时

2.准备工作有序进行 为了保險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顺利召开及后续清算工作的进行。集合计划管理人成立了专

· 米里日, 50. 《《诗》中记》曰:"他说话。 50. 是是自己"十日"《朱启 17. 如则 "自身出身处之,从 50. 是 计划财产清算小组。集合计划财产清算小组成员由集合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凭管外。 持令 有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 和国证券法》规定的注册会计师、律师以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人员组成。 财产清算小组可以聘用必要的 工作人员。 本集合计划的继点计划管理人,集合计划扩修人已缴款产清算的有关事项进行了多分准备、 技术可行。清算报告将由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外部审计、律师事务所出具法律意见书,报中国证监会备案 。 、终止《资产管理合同》的主要风险及预备措施 1.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不能成功召开的风险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资产管理合同》的规定,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应

订,并重新公告。《资产管理合同》约定"本集合计划自本资产管理合同生效日起存续期不得超过3年" 如议案未获得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批准,则集合计划将在2024年9月16日存续期满,触发《资产管

ハニバ日乗乗合日 別町郊村守月八八云 Z - ハウは 根据(長金法)及(資产管理合同) 的規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参加大会的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 或其各自代理人所持有的集合计划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集合计划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方可召开。如果本次集合计划份额持有人大会不符合前述要求而不能够成功召开,集合计划管理